

玉龙县拉市乡村振兴示范园（田园综合体）建设项目--一流产业基地项目一期  
（星空营地及木梨基地）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QianHe（2024）-0206）

项目所在地区：云南省, 丽江市, 玉龙纳西族自治县

## 一、招标条件

本玉龙县拉市乡村振兴示范园（田园综合体）建设项目--一流产业基地项目一期（星空营地及木梨基地）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玉龙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规模：本项目总投资 2905.06 万元，直接工程费 2401.47 万元，其中一标段直接工程费 754.11 万，二标段直接工程费 1647.36 万元；**概况：**建设星空营地，设计范围为 22732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含场地拆除与整理、营地道路（栈道、碎石、塘石）、帐篷采购、帐篷平台搭建、生态停车场、生态隔离栏、生态恢复（绿化种植）、水体修复、临时生态卫生间采购、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含智能化）、景观小品配套；建设木梨基地，设计范围为 161854.16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含道路工程设计、过水桥设计、木梨种植区建设、生态停车场、土地整理、场地给排水、配套用房（服务楼、冷库、分拣中心、水泵房、消防水箱）。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玉龙县拉市乡村振兴示范园（田园综合体）建设项目--一流产业基地项目一期（星空营地及木梨基地）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玉龙县拉市乡村振兴示范园（田园综合体）建设项目--一流产业基地项目一期（星空营地及木梨基地）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供应商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全国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证书，且须注册在本单位，并提供劳动合同或社保证明。；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3 月 01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3 月 07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3月12日15时30分

递交方式：丽江市古城区束河街道雪山中路山湖居小区10栋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3月12日15时30分

开标地点：丽江市古城区束河街道雪山中路山湖居小区10栋

## 七、其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丽江谦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玉龙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对玉龙县拉市乡村振兴示范园（田园综合体）建设项目—一流产业基地项目一期（星空营地及木梨基地）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

### 一、项目概况

项目编号：QianHe（2024）-0206

项目名称：玉龙县拉市乡村振兴示范园（田园综合体）建设项目—一流产业基地项目一期（星空营地及木梨基地）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项目单位：玉龙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承接主体：玉龙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地点：丽江市玉龙县拉市镇

项目规模：本项目总投资2905.06万元，直接工程费2401.47万元，其中一标段直接工程费754.11万，二标段直接工程费1647.36万元；

取费标准：参照云南省物价局关于调整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云价综合2012-66号）标准执行；

项目概况：建设星空营地，设计范围为22732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场地拆除与整理、营地道路（栈道、碎石、塘石）、帐篷采购、帐篷平台搭建、生态停车场、生态隔离栏、生态恢复（绿化种植）、水体修复、临时生态卫生间采购、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含智能化）、景观小品配套；建设木梨基地，设计范围为161854.16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设计、过水桥设计、木梨种植区建设、生态停车场、土地整理、场地给排水、配套用房（服务楼、冷库、分拣中心、水泵房、消防水箱）。

服务内容：完成玉龙县拉市乡村振兴示范园（田园综合体）建设项目—一流产业基地项目一

期（星空营地及木梨基地）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含：工程量清单编制或审核、工程量清单计价文件编制或审核、施工图预算审核、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工程结算审核，全过程造价控制，配合业主完成政府审计以及业主在本项目实施阶段的有关造价方面的其他合理性要求。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标准和规范，应确保成果资料完整、真实准确、清晰有据。

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造价咨询服务内容为止。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两个标段。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1）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按照《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执行。（2）小型、微型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执行。（3）监狱企业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执行。（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类似的法定证明文件；
2. 项目负责人资格：供应商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全国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证书，且须注册在本单位，并提供劳动合同或社保证明。
3. 项目组其他成员资格要求：拟派项目组成员不得少于3人，其中一级造价工程师不少于1人，二级造价师不少于1人，提供劳动合同或社保证明。
4. 供应商应信誉良好，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提供未被列入上述不良记录的承诺书；
5.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3年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

7. 提供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如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开户银行提供的资信证明)。

8. 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磋商申请;

10.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4 年 03 月 01 日至 2024 年 03 月 07 日, 每天上午 09:00 时至 12:00 时, 下午 14:00 时至 18:00 时(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购买磋商文件, 磋商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 500 元, 售后不退(报名方式: 现场购买)。

获取磋商文件时, 提供资料如下: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以及身份证复印件(加盖鲜章);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鲜章(未授权除外); 3. 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鲜章(未授权除外); 4. 营业执照复印件或其他类似的法定证明文件(加盖鲜章)。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4 年 03 月 12 日 15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 丽江谦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丽江市古城区束河街道雪山中路山湖居小区 10 栋)

### 五、开启

时间: 2024 年 03 月 12 日 15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 丽江谦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丽江市古城区束河街道雪山中路山湖居小区 10 栋)

###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次磋商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采购人及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请各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前随时查看, 以获取最新信息, 因供应商不留意网站公告, 导致后果由其自行负责, 采购人及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 七、联系方式

####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 玉龙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丽江市玉龙县

联系人：周江燕

电 话：18288851124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丽江谦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丽江市古城区束河街道雪山中路山湖居小区 10 栋

联 系 人：李泉花

联系电话：17787413947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玉龙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丽江市玉龙县

联 系 人：周江燕

电 话：18288851124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丽江谦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丽江市束河街道雪山中路山湖居小区 10 栋

联 系 人：李泉花

电 话：17787413947

电子邮件：2953448195@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李泉花（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